

证券代码：430556

证券简称：雅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3月6日，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普通股360,000,000股，发行方式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3.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3,2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4,438,830.19元，到账时间为2023年3月9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	投入进度（%） (3)=(2)/(1)
1	智能电力仪表建设项目	公司	4,943.88	1,209.25	24.46%
2	电力监控装置扩产项目	公司	3,800.00	536.98	14.13%
3	传感器扩产建设项目	公司	2,700.00	439.02	16.26%
合计	-	-	11,443.88	2,185.25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如有）：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2006022329100234860	14,932,038.07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高新区支行	636676884739	7,178,303.25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2006022329100236664	22,935,894.34
合计	-	-	45,046,235.66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共计 4,900 万元尚未到期，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9404.62 万元。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公司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二）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在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进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后应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内。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虽然对拟投资产品进行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诸多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有关负责人将及时跟踪、分析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的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定期审查现金管理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对账务处理进行核实，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会变

更募集资金用途。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其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获取更多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影响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